

# 晋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---

## 晋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等文件精神编制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政府网站（[www.jinjiang.gov.cn](http://www.jinjiang.gov.cn)）下载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通过“中国·晋江”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意见箱反映，或直接与晋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联系。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晋江市东华街 11 号（邮编 362200）

电话：0595-85633898 传真：85684119

电子邮箱：85681572@163.com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

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我局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持续推进“五公开”，做到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围绕本局各项中心工作和社会公众关切的信息，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和市委、市政府的重要工作部署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拓宽传播渠道，创新公开载体，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2023年，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9条，全文电子化率达100%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质量，提高政务公开水平。及时受理依申请公开案件，规范格式登记，对申请人相关信息进行审核，按照《规定》并在时限内办结。2023年，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，办结3件依申请公开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工作机制，规范政府信息制作、获取、保存、处理相关流程。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，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。主动公开文件纸质文档定期送交图书馆、档案馆，方便公众查阅。做好政务公开数据季度统计报送工作，加强统计数据审核工作，确保填报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（四）政务新媒体建设方面。突出对履行公共服务职能情况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事务的公开，切实发挥政务新媒体实

效。紧扣民生关注焦点，定期在微信公众号公开粮食储备、食品价格等民生信息，宣导解读国家最新政策方针等，充分利用政务新媒体的灵活性与创新性，打造政务公开舆论高地。2023年来，市发改局微信公众号累计推送689条信息。

（五）强化监督保障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领导监督机制，提升政务公开领导水平。畅通监督和投诉渠道，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。严格落实晋江市政务公开考核、责任追究制度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3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市发改局在创新公开载体、增强公开实效等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和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，一是政府信息公开人员兼职，事务多，精力不够，专业领域的工作需要进一步夯实。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，真正满足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市发改局将积极改进，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一是加强学习培训。加强相关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业务知识的学习，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业能力。二是继续充实公开内容。梳理汇总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，真正把群众关心、社会关注的相关信息内容作为政务公开重点。同时，充分发挥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作用，按照要求，及时、准确、规范更新发布信息，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实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
无。

晋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2024年1月4日



